

濮阳市发改委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编制委主动公开事项目录，进一步细化主动公开事项，提升信息公开的精准性和全面性。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多维度拓宽发改政策的获取渠道，增强公众获取信息的便利性与多样性。实时更新官方网站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政务公开信息。通过信息简报、理论文章、一图读懂等多种形式对政府工作报告、市重点民生实事等进行解读。目前，发布各类政策解读文稿 88 篇。

（二）依申请公开：进一步强化程序规范，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加强办理过程中的事前沟通，最大程度保障公众知情权。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和处理文书，在答复申请时，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进一步强化申请公开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今年以来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8 件，已全部依法依规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通过官方网站发布信息 3250 条，其中原创工作信息 260 条，转载信息 2990 条。按照有关规定，及时通过官方网站公开非涉密文件 23 份。及时解读回应，组织通过信息简报、理论文章、一图读懂等多种形式解读政策文件，及时回应网民意见建议，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29 件，其中 12345 留言 5 件、人民网留言 4 件、市长信箱 15 件，办理网民咨询 5 件，答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调整优化委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根据信息内容和实际需要进行合并重组、分栏分级展示。切实履行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规划建设、安全管理等职责，主动接受市委网信办、市政府办政务公开办公室、公安部门的业务指导和管理。

（五）监督保障：构建多维度监督体系，加强内部监督检查力度，重点检查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以及保密规定落实情况等，对工作不到位的及时督办提醒。同时，主动接受外部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广泛收集公众和社会各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跟踪督促整改到位。本年度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法律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需追责问责的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0	2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8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部分信息公开渠道不够畅通，群众获取信息不够便捷的情况。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通过优化门户网站的信息公开栏目设置，简化信息查询流程；积极探索运用微信公众号、抖音、今日头条、小红书等热门平台，以图文、视频等多种形式发布政府信息，提高信息传播的广度和深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